

我省公推公选27名“副厅长”

今日开始报名截止到10月26日
笔试分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

公选职位范围扩大年龄放宽
命题上将加大主观题比重

我省将面向全省公推公选27名副厅级干部。昨天上午,全省公推公选副厅级领导干部工作会议召开。省委副书记、省公推公选领导干部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王明方出席会议并讲话。他强调,公推公选工作,要坚持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用人标准。他要求各级党委(党组)和组织人事部门要切实加强对公推公选工作的组织领导,坚决防止和抵制各种不正之风的干扰,高质量完成公推公选工作任务。

记者 刘元媛



新闻链接

根据工作需要,部分职位的报考人员除须具备上述资格条件外,还须具备以下资格条件:

①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职位:工学、经济学类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具有工业或信息化管理工作经历2年以上。

②省财政厅副厅长职位:财会、金融及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具有财政、金融管理工作经历2年以上。

③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职位:经济学、工学类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从事经济管理工作2年以上。

④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位:经济学类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或从事财政、金融管理工作2年以上。

⑤省政府政策研究室副主任职位:具有政策研究或宏观经济管理工作经历,有较强文字综合能力。

⑥省物价局副局长职位:经济类相关专业本科以上学历,从事经济管理工作2年以上。

⑦省农业科学院副院长职位:具有农业科技或农业管理工作相关经历。

⑧安徽行政学院(安徽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和省社会主义学院副院长职位: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或副高级以上职务,具有干部培训或高等教育管理工作经历。

国有企业和国有控股企业人员的报考资格比照办法。领导班子正职由省委直接管理的企业班子副职和省国资委党委管理的领导班子正职,可相应比照副厅级职务报考;领导班子正职由省委直接管理的企业中层正副职管理人员,省国资委党委管理的领导班子副职及中层正职,省辖市委直接管理的企业及省直厅局级单位直接管理的领导班子正副职,可相应比照正副处级职务报考。国有企业人员的比照报考办法仅对此次公推公选确认资格有效,不作为确定职级待遇的依据。

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管理人员以及海外留学回国人员报名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宜报考者除外),应当具备与所报职位要求相当的资格。具体由省公推公选领导小组审查确认。凡试用期未满者不能报考。

公选特点 “四不同”强化选贤实效性

记者获悉,这是省委直接组织的第16次公开选拔。与以往相比,此次公推公选呈现出一些新特点,主要包括四点不同。一是扩大了公选职位的范围,将

省委组织部、宣传部副部长等重要职位纳入公选范围;二是首次将符合报考条件的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管理人员列入报考范围;三是对报考年龄

作了适当放宽,要求报考人员一般在50周岁以下;四是考试命题将减少客观题比重,加大主观题的比重。

公选职位 27个副厅级职位已公布

记者从全省公推公选副厅级领导干部工作会议上了解到,27个副厅级职位已全部公布。此次公推公选分别涉及19个省直单位副职和8个省属本科院校副职,共27个副厅级领导职位。

省直单位副职19个:省委组织部副部长(中共党员)、省委宣传部副部长(中共党员)、省委党史研究室副主任(中共党员)、

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省民政厅副厅长(女)、省财政厅副厅长、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副局长、省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省政府政策研究室副主任、省政府参事室副主任(党外)、省物价局副局长、省农业科学院副院长、安徽行政学院(安徽经济管理学院)副院长、省社会主义学院副院

长、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监事会副主任、省机械设备成套局(省招标局)副局长职位各1个;团省委副书记职位2个(中共党员)。

省属本科院校副职8个:安徽工业大学副校长、安徽理工大学副校长、安徽财经大学副校长、皖南医学院副院长、安庆师范学院副院长、安徽建筑工业学院副院长、巢湖学院副院长、滁州学院副院长职位各1个。

报考资格 报考条件有明确规定

在昨天发布的《安徽省2010年公推公选副厅级领导干部公告》中,对各个职位的报考资格条件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省内机关公务员、国有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含中直驻皖单位)、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管理人员以及海外留学回国人员,大学本科以上学历,身体健康,并符合《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规定的

基本条件及以下资格条件者,可以报考。

1、报考省直单位副职的,须任正处级职务1年以上,或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任(曾任)正处级职务。其中:报考省委组织部副部长、省委宣传部副部长职位的,须任副厅级职务,一般应具有党务工作经历或担任过县处级以上党组织主要负责人;报考团省委副书记职位的,须任正处

级职务或任副处级职务2年以上。

2、报考省属本科院校副职的,须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且任(曾任)正处级职务。

3、报考人员年龄要求要求在50周岁以下(1960年10月以后出生)。其中,报考团省委副书记职位的,年龄在35周岁以下(1975年10月以后出生)。

公选报名 每人限报一个职位

此次公推公选工作按照发布公告、报名和资格初审、公开推荐、资格审查、笔试、面试、组织考察、研究决定、任用等程序进行。同时还将设立监督电话,实行全程监督。

报名工作将由省公推公选领导干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省公选办”)统一组织。每人限报一个职位,其中对安徽

工业大学、安徽理工大学副校长两个职位和安庆师范学院、巢湖学院、滁州学院副院长三个职位分别采取不定向报名,考察结束后各职位人选任用由省委统筹研究确定。

各省辖市委组织部和厅局级单位(包括中直驻皖单位)组织人事部门设立报名点,负责本地、本单位的报名登记、资格初

审、汇总等工作。领导班子正职由省委直接管理的企业,负责本企业的报名和资格初审工作;省国资委党委负责其管理的省属企业的报名和资格初审工作。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领导人员以及海外留学回国人员可到所在地省辖市委组织部或所在省直单位报名。

公选考试 笔试:11月上旬,面试:11月中旬

笔试将按照岗位特点,注重实绩能力,坚持干什么考什么。主要测试应试者胜任选拔职位应具备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基本方法和专业知识的掌握程度,特别是运用有关理论、知识和方法分析解决领导工作中实际问题的能力。

笔试分为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公共科目笔试范围包括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重点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党和国家的方针和政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行政管理学与领导科学、法律知识、现代科技基本知识、文史知识、时事政治和安徽省情等。专业科目笔试范围包括选拔职位需要的专业基础知识、专业管理知识和专业政策法规知识。

笔试试卷命题和阅卷由省公选办负责。

公共科目和专业科目,分别按60%和40%加权计算笔试成绩。根据笔试成绩,每个职位从高分到低分取前6名为面试入围人员。面试入围人员名单将通过新闻媒体公布。

据悉,面试主要测试应试者在领导能力素质和个性特征等方面对选拔职位的适应程度。职位报名时间为10月22日-10月26日。笔试时间为11月上旬,面试时间为11月中旬。